

2021 年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接受云浮市云安区委及云浮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云浮市云安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2、依法对全区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出庭支持公诉。

3、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4、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同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出抗诉或提请抗诉。

6、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7、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协同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有关主管部门实施对相关人员的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

8、承办其它应由区检察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1、区检察院下设 5 个内设机构：政治部、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2、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我院在职在编干警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31 名，实有人数 29 人；工勤编制 5 名，实有数 5 人；离退休人员 4 人，其中：归属地方财政保障离退休人员 3 人，归属省财政保障退休人员 1 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07.4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0.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09.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6.84
总计	30	1,366.08	总计	60	1,36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00.35	1,30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8.57	1,29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298.57	1,29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52.80	8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39	13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56.30	5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8.47	4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06.60	20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9.25	854.64	454.6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7.46	852.85	454.6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290.41	852.85	437.5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52.85	852.85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95	0.00	134.95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56.30	0.00	56.3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63.50	0.00	63.5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2.81	0.00	182.81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7.06	0.00	17.06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7.06	0.00	17.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9.25	854.64	454.6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07.42	1,307.4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9	1.7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0.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9.20	1,309.2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9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26.08	26.0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9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35.28	总计	64	1,335.28	1,335.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09.20	854.59	454.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7.42	852.80	454.61
20404	检察	1,290.36	852.80	437.56
2040401	行政运行	852.80	852.8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95	0.00	134.95
2040409	“两房”建设	56.30	0.00	56.30
2040410	检察监督	63.50	0.00	63.5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2.81	0.00	182.8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7.06	0.00	17.0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7.06	0.00	1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1.7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	1.7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09.20	854.59	454.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	1.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7.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34
30101	基本工资	347.69	30201	办公费	8.79
30102	津贴补贴	158.5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4.4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8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94	30207	邮电费	0.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3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8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4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2.2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13.26		公用经费合计	14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	0	10	0	10	1	6.84	0.00	6.64	0.00	6.64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收入 1,366.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00.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0.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01 万元，下降 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户利息上缴。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总支出 1,366.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309.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54.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79 万元，下降 5.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 454.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33 万元，下降 8.7%。主要变动情况：受疫情影响，项目开支相应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00.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0.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01 万元，下降 9.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0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9.2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3.43 万元，增长 2.6%；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司法救助金等办案业务费用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84 万元，完成预算 11 万元的 6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64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66.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64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6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 1 万元的 2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64 万元，占 97.1%；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占 2.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6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6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主要用于下乡、办案部门出差审讯和培训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调研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24 人。主要包括业务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协调、学习交流、会议接待等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44 万元，下降 16.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9.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6.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7.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2.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2.3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1%。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9.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75.77 万元，执行数 1309.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云安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

思想，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各项检察工作稳步推进。

- 1、发挥检察职能，全面履职尽责，强力推进平安云安建设。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2、紧紧围绕中心，主动融入大局，全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提高政治站位，找准工作重点，围绕服务保障区域发展大局主动担当作为。
- 3、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法律监督，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坚持在“在监督中办案、在办案中监督”工作理念，增强法律监督的整体效果，不断筑牢公平正义防线。
- 4、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建检，努力锤炼过硬检察队伍。严格按照“五个过硬”标准，固本培元，夯实基础，努力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检察队伍。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 1、预算执行情况不够理想：预算编制约束性中，非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2021年预算调剂80万，部门存在调剂预算资金情况。
- 2、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细化：预算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清晰、细化。省检察院设置的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中，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指标目标值不够清晰、细化，有待调整优化相关绩效指标。
- 3、资产管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云安区检察院现已按规定做到“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固定资产监督检查，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全面检查”，但是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监控还不够，还要加强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统筹与监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 1、推动相关制度建设，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从项目绩效评价制度入手，

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机关统一的绩效考评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把绩效考评的结果作为编制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建立绩效预算激励机制。在预算管理中，将绩效评价从事后评价向预算编制、审查批准、执行过程等前置环节延伸，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

2、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3、落实部门支出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的规范性。一是预算执行过程中，有效控制资金支出的序时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预算执行缓慢或超出结转结余时限的项目，及时做相应调整。二是加强资金管理，强化部门内部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做好内部职能部门之间协调，积极推进项目进度，提高预算支出效率，降低结转结余率。

4、加强资产管理，提升制度执行力度。强化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统筹与监控。建立完善各资产使用部门与资产管理部门之间的协同工作机制，督促各部门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台账，明确各资产使用部门与资产部门间常态化监督检查工作流程及过程材料。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与效益主要是：今年以来，我院根据本院的工作职能，坚决维护社会平安稳定，结合办案业务工作范围，不断加强检察办案业务管理，提高办案业务质量，依法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同时承担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检察办案技术信息化的建设，提高办案的高科技发展；积极推进机制改革创新，全面深化司法责任制改，全面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检察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随着财务工作日益细化，各项资金需要完全按照所下指标用途分类来使用，我院目前还需要进一步提升对预算的细化工作，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的前瞻性预估；资产管理方面，我院虽然按照各级部门资产管理要求，对院内各项资产都进行了登记及建立台账，但由于人员短缺，资产的登记及台账都存在更新滞后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预算的编制阶段，多花时间，下功夫，将每项支出的预算做好做细，在预算的执行阶段，严格控制每项支出，并定期将预算使用情况向院党组汇报，针对突出性支出做好准备工作；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增加资产管理人員，及时登记，更新台账，确保账账、账实相符。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其相关业务水平，提高整体工作效率。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无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